

彰化縣立田尾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期末會議記錄

⌚時間：114 年 6 月 16 日（星期一） 中午 12 時 25 分

➤地點：小型會議室

➤主席：主任 邱秀碧

✍記錄：陳燕柔

➤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主席報告】：本次的特教推行委員會期末會議，請業務單位進行相關業務報告。有問題者，請提出討論。

壹、業務報告

✍資料組長：

討論事項如各案由題綱，請委員就下列提案進行討論。

貳、討論事項

案由一：有關 114 學年度特教老師職務分配及授課節數、特教班與資源班學生名單以及特教班與資源班課程規劃一案。

說明：有關 114 學年度特教老師職務分配及授課節數、特教班與資源班學生名單以及特教班與資源班課程規劃如附件，提請教務處教學組協助分組排課事宜。

決議：視情況修正。

案由二：有關本校「114 學年度各類特殊教育(包含分散式資源班、集中式特教班、在家教育巡迴輔導班)課程規劃」，提請討論。

說明：一、針對 114 學年本校身障學生部定課程及特殊需求課程開課需求及所需相關服務彙整成「特殊需求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

二、本校設有特教班及資源班各 1 班，編制特教教師 5 名，各班型課程規劃表詳見附件二。

(1)特教班的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課程擬於綜合領域-輔導活動課實施。

(2)特教班的環境教育議題課程擬於自然領域實施。

(3)204 彭○茜為在家教育，經與家長充分溝通後，114 學年度由陳

瑋婷老師以一個月一次方式探視彭生在家狀況，並提供相關特教服務，並記錄於 IEP 紀錄中。

三、本校身障學生皆依總綱規定規劃學習節數。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關於本校「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劃」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本校「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劃」如附件，本計畫作為本校教師針對身心障礙學生提供課程調整服務（包括學習環境、學習評量、學習歷程及學習內容）及調整學習節數之依據。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審議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1. 審議資源班特殊教育課程計畫。

2. 審議集中式特教班特殊教育課程計畫。

3. 審議在家教育巡迴輔導班特殊教育課程計畫。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實施狀況」檢討乙案。

說明：本學年依課程計畫內容實施課程，實施狀況良好。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六：有關本校 113 學年身心障礙學生專業團隊服務績效評估及 114 學年專團服務申請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一、113 學年度專團服務績效評估表已請個案教師及各類治療師於時程內共同填寫完成。

二、114 學年專團服務申請乙案請特教老師協助調查並提出需求，依需求提出申請(含新生)。

舊生申請名單：

(一)樂學班：以班為單位申請語言、物理與職能治療。

(二)資源班：張○禎、許○瀚、羅○鉉、陳○暄、詹○紘，申請職能治療。

新生申請名單：依照新生需求於 8/1 提出申請。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七：有關「114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巡迴輔導」服務申請作業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1. 資源班舊生申請巡迴輔導服務：彭○茜(在家教育巡迴)，曾○傑、羅○鈺(情障巡迴)

2. 請資料組及資源班導師依規定時程協助完成申請。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八：有關本校國三身心障礙學生適性安置結果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本校國三身心障礙學生適性安置：301 吳○昇(員林農工-綜合職能科農園藝技能、餐飲製作技能)、301 黃○翔(北斗家商-美容科)、302 蕭○崙(二林工商-機械加工科實用技能學程)、302 陳○玟(彰化師大附工-機械木模科)、304 林○成(成功高中-普通科)。均依規定辦理相關轉銜業務。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九：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特殊教育校外教學參觀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1. 地點：嘉義太陽 1、2 館太空教育館，白人牙膏觀光工廠，旺萊山鳳梨文化園區。2. 時間：10 月 23 日。3. 擬提特推會及課發會審議通過。4. 詳如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本校 113 學年度提報 1-4 梯次及 2-4 梯次鑑定及安置乙案。

說明：1-4 梯次鑑定結果為 9 名學障、3 名智障、2 名疑似生、2 名非特，2-4 梯次鑑定結果為 1 名情障、1 名自閉症，名單如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一：關於 114 學年度特教班與資源班國一新生之安置與編班討論。

說明：一、依據『彰化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就讀普通班之身心障礙學生教學及輔導辦法』進行安置：(一)於 7 月新生完成編班與導師抽籤確定班級後，進行資源班新生安置作業；(二)依據適性原則，優先將資源班特教生編入新

生班人數最少的班級，人數相同情況則採抽籤決定；(三)請教務處對此安置之班級的任課教師安排能依據本法第 7 條原則。

二、國一新生安置學生名單、建議分組及分班建議

方案一：分成 2 班	方案一：分成 3 班	
A 班：陳品好(智)、李彥卿(學)、蔡肇倫(智)	A 班：陳品好(智)、詹忻縈(學)	
B 班：詹忻縈(學)、張維宸(學)、鄭洧享(學 ADHD)	B 班：張維宸(學)、鄭洧享(學 ADHD)	
	C 班：李彥卿(學)、蔡肇倫(智)	

決議：視情況安排編班。

請資料組長列席新生抽籤，請教務處通知新生抽籤時間。

案由十二：114 學年度資源班學生段考全科報讀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1. 國一新生陳品好、張維宸，升國二李奕頡，國小月考為全科報讀，國中段考國、數在資源班考試，可實施報讀科目，其他科目是否報讀，提請討論。

決議：段考國、數在資源班以報讀方式進行考試。其他科目暫不實施報讀。

參、臨時動議： 無

肆、主席結論： 無

伍、散會時間：6 月 16 日 12 點 40 分。

資料組長：

教師兼
資料組長 陳燕柔

教務處：

教師兼
教務主任 陳靜怡

校長：

四尾國中
校長 周昌憲

輔導主任：

輔導主任 邱秀碧

彰化縣立田尾國民中學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簽到表

一、開會時間：114年6月16日（一）中午12：25

二、開會地點：小型會議室

三、簽到表：

職稱	姓 名	簽 到	備註
主任委員	校 長 周昌憲		
執行秘書	輔導主任 邱秀碧	邱秀碧	
委 員	教務主任 陳靜怡	陳靜怡	
委 員	學務主任 梁璿尹		
委 員	總務主任 林婉茹	林婉茹	
委 員	會計主任 陳惠玲	陳惠玲	
委 員	家長會長 莊創凱		
委 員	教學組長 林桂詩	林桂詩	
委 員	註冊組長 張壹婷	張壹婷	
委 員	資料組長 陳燕柔	陳燕柔	
委 員	教師代表 劉錫弘		
委 員	普通班導師 王順立		
委 員	家長代表 胡建豐		
委 員	特教代表 吳政憲	吳政憲	
委 員	學生代表 江 鉉		

附件一

★114 學年度第一大類學智障名冊(1-4 梯次)

編號	班級	姓名	鑑輔會決議
1	701	林○恩	學習障礙(閱讀)
2	701	許○芸	疑似學習障礙
3	702	陳○絮	學習障礙(閱讀、數學)
4	703	林○晞	疑似學習障礙
5	703	陳○安	非特
6	704	林○晨	學習障礙(閱讀)
7	704	顏○晴	非特
8	704	許○瀚	智能障礙(輕度)
9	705	吳○涵	智能障礙(輕度)
10	801	陳○芬	學習障礙(閱讀)
11	803	黃○瑀	學習障礙(閱讀)
12	804	邱○淞	學習障礙(書寫)
13	804	張○勝	學習障礙(數學)
14	804	劉○岑	學習障礙(閱讀)
15	804	蔡○育	學習障礙(書寫)
16	樂學班	王○綺	智能障礙(中度)

★114 學年度第二大類學智障名冊(2-4 梯次)

編號	班級	姓名	鑑輔會決議
1	703	曾○傑	情緒行為障礙
2	803	羅○鉉	自閉症輕度伴隨智障輕度

附件二

彰化縣 114 學年度田尾國中 特殊教育課程規劃-教學時數分配

一、教師編制

特教班型	班級	編制人員	教師編制/每週實際授課節數				總節數
			導師	專任教師	兼任行政	兼課教師	
集中式特教班	1	3	2/14	1/16			44
不分類資源班	1	2	1/12	1/16			28

二、課程規劃

1.集中式特教班

課程類別	學習領域		部定節數	節數	分組	配課總節數
部定課程	語文	國文	5	5	0	5
		英語	3	3	0	3
		本土語言/新住民語文/ 台灣手語(9 年級無)	1	0	0	0
	數學		4	4	0	4
	社會(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		3	3	0	3
	自然(理化、生物、地球 科學)		3	3	0	3
	藝術(音樂、視覺藝術、表演藝術)		3	3	0	3
	綜合活動(家政、童軍、輔導)		3	3	0	3
	科技(資訊科技、生活科技)		2	2	0	2
	健康與體育(健康教育、體育)		3	3	0	3
	領域學習 節數	7-8 年級	30			
		9 年級	29	29	0	29
校訂課程	班週會		3-5	1	0	1
	聯課活動		3-6	1	0	1
	生活管理			1	0	1
	社會技巧			1	0	1

	職業教育		2	0	2
學習總節數	7-8 年級	33-35			
	9 年級	32-35	35	0	35
集中式特教班教師每週總節數					44(+9)

集中式特教班參與普通教育之內容

☐ 無安排 ☒ 有安排，請續填以下表格 (可自行增刪)

領域或科目	節數/週	實施時間(上/下學期)	融合型態
健康與體育 (體育)	2	整學年	全班

示例如下：

領域或科目	節數/週	實施時間(上/下學期)	融合型態
健康與體育 (體育)	1	整學年	全班
自然科學	1	上學期	個別
藝術	1	下學期	全班

2.分散式資源班/不分類巡迴班

課程類別	科目	年級/組別	配課總節數
部	國語文	1/A	5

定 課 程	國語文	2/A.B	10
	國語文	3/A.B	10
	數學	1/A	4
	數學	2/A.B	8
	數學	3/A	4
校 訂 課 程	生活管理	2 年級	1
資源班教師每週總節數			28(-14)

【註】部定課程節數國語文每週 5 節，數學每週 4 節

3.本校學生接受巡迴輔導

巡迴輔導班型	年級/學生	科目	每週節數
在家教育	2/彭○茜	功能性動作訓練	2
情障巡迴輔導	2/曾○傑、3/羅○鈺	社會技巧	(舊生申請中)
接受巡迴輔導服務每週總節數			2

壹、集中式特教班，授課科目及教師安排如下

課程類別	學習領域		部定節數	節數	授課教師	配課總節數
部定課程	語文	國文	5	5	劉錫弘	5
		英語	3	3	陳瑋婷	3
		本土語言/新住民語文/ 台灣手語(9 年級無)	0	0		
	數學		4	4	吳政憲	4
	社會(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		3	3	吳政憲	3
	自然(理化、生物、地球 科學)		3	3	劉錫弘	3
	藝術(音樂、視覺藝術、表演藝術)		3	3	洪嘉慧	3
	綜合活動(家政、童軍、輔導)		3	3	吳政憲	3
	科技(資訊科技、生活科技)		2	2	吳政憲	2
	健康與體育(健康教育、體育)		3	3	黃俊博	3
	領域學習節數	7-8 年級				
		9 年級	29	29		29
校訂課程	班週會		3-6	1	劉錫弘	1
	聯課活動			1	洪嘉慧	1
	職業教育			2	劉錫弘	2
	生活管理			1	洪嘉慧	1
	社會技巧			1	吳政憲	1
學習總節數			33-35	35		35(+9)

貳、分散式資源班，授課科目及教師安排如下

一、部定課程(國文 5 節、數學 4 節)

三年級 A 組(304+305 學障組)

學生 \ 科目	國文(含學習策略)	數學(含學習策略)
詹 0 紘、張 0 勝、邱 0 淞 劉 0 岑、梁 0 怡	陳瑋婷老師	黃俊博老師

三年級 B 組(301+303 學障閱讀)

學生 \ 科目	國文(含學習策略)	
陳○芬、黃○瑤、羅○鈺	黃俊博老師	閱讀障礙(數學不開課)

二年級 A 組(201、202 學障組)

學生 \ 科目	國文(含學習策略)	數學(含學習策略)
江○鈺、李○頡、林○恩 許○芸、張○禎、陳○絮	陳瑋婷老師	劉錫弘老師

二年級 B 組(203、204、205、智障組)

學生 \ 科目	國文(含學習策略)	數學(含學習策略)
林○晞、林○晨、許○鴻 許○瀚、陳○暄、吳○涵	洪嘉慧老師	黃俊博老師

一年級(全)

學生 \ 科目	國文(含學習策略)	數學(含學習策略)
詹同學、陳同學、蔡同學 李同學、鄭同學、張同學	洪嘉慧老師	吳政憲老師

二、特殊需求課程

學生 \ 科目	生活管理	社會技巧
許○鴻、許○瀚、陳○暄	黃俊博	
羅○鈺		劉錫弘

三、在家教育學生課程：

巡迴輔導班型	年級/學生	科目	每週節數
在家教育	2/彭○茜	特殊需求-功能性動作機能訓練	2
接受在家教育巡迴輔導服務每週總節數			2

彰化縣立田尾國民中學

114學年度特教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114年6月16日會議通過

課程發展委員會114年6月16日會議通過

一、依據

- (一) 特殊教育課程教材教法及評量方式實施辦法。
- (二) 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課程大綱。
- (三)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 (四) 身心障礙相關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綱要。

二、目的

- (一) 在十二年國教/九年一貫課程的主軸下，因應學生之個別需求、能力差異及學習表現，調整各領域的教學目標、教材、教學方式及評量方法，以利學生發展潛能。
- (二) 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及「身心障礙相關之特殊教育需求領域課程綱要」下，基於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之自發、互動與共好的理念，由自主行動、溝通互動與社會參與三大面向，引導學生經由體驗、探索、實踐、省思的學習活動，協助學生學習與發展。期待學生透過適性教育，成為具有社會適應力與應變力的終身學習者，期使個體與群體的生活和生命更為美好。

三、計畫目標

- (一) 依據特教學生需求選用相關能力指標，包括針對學生的弱勢能力，應用簡化、減量、替代、分解與重整的策略；針對學生的優勢能力，應用加深、加廣的策略，以完成學年目標之撰寫。
- (二) 課程教材之調整，依照學生選用之能力指標編輯教材，完成教材的簡化淺化等調整措施，以供適性教學之用。
- (三) 教學方法宜因應身障學生的個別需求，採工作分析、多元感官、直接教學、多層次教學、合作學習、協同教學等多樣化的教學。

四、學習領域與每週授課時數

- (一) 配合特殊教育課程大綱，特教班根據學生需求開設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技、綜合活動、健康與體育、藝術與人文等學科課程。
- (二) 針對學生之特殊需求，特教班開設生活管理、職業教育、社會技巧等課程；資源班採內含方式進行開設學習策略，另外由各組任課教師視學生需求開設學社會技巧、生活管理…等課程。
- (三) 依本校身障學生之認知或學習功能缺損程度，規劃課程及調整各領域之授課節數，學習總節數與同年級普通班學生相同，並經本校特推會核准通過。
- (四) 為推展普特融合及適應體育，安排特教班學生參與本校普通班學生體育課程。
- (五) 特教班、資源班均採108課綱課程計畫格式撰寫。

五、課程調整原則及作法

(一) 學習內容的調整

1. 認知或學習功能無缺損/輕微缺損學生之教學設計應掌握簡化、減量、分解、替代、生活應用等原則達成該領域之能力指標，並根據學

生各項評量表現擬定其學年目標。

2. 認知或學習功能嚴重缺損學生之教學設計應掌握替代、重整、生活應用等原則達成該領域之能力指標，並根據學生各項評量表現擬定其學年目標。
3. 認知功能優異之資優學生其能力指標宜採加深、加廣或濃縮的方式，再根據調整過後之指標編選符合學生學習需求的教材。

(二) 學習歷程的調整

1. 教學型態依領域需要與人力資源採個別指導、分組教學，團體教學與班際協同。
2. 教學時應使用具實證教學成效之方法，包括分散練習、直接教學、合作學習、提示教學等有效教學策略，除強調學習成功經驗的營造外，更以促進友善與融合的學習環境為考量。
3. 資優學生之教學設計應根據學生學習特質為原則，朝解決問題、創造與批判性等高層次思考，並兼顧情意培養擬定其學年目標。

(三) 學習環境的調整

1. 教室安排於一樓；調整座位編排方式，以利小組或個別自主、專心學習為原則；妥善安排座位以利同儕相互動與協助。
2. 教室環境佈置與教學內容及學生學習特質相配合，設計多元學習環境，促進學習遷移與類化的成效。

(四) 學習評量方式(定期評量)的調整

1. 身障學生採多元評量方式進行，可採優勢評量、動態評量、檔案評量、實作評量、生態評量與課程本位評量等多元評量方式，以達到適齡、提升學習成就的目標，必要時則能發揮成績預警及補救的功效。
2. 資優學生則宜從提高目標層次並引導自我設定目標的獨立學習為評量依據，以避免重複練習造成之浪費與厭倦感。

六、本計畫經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及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

教師兼
資料組長 陳燕柔

會辦

教師兼
教務主任 陳靜怡

決行

田尾國中
校長 周昌憲

彰化縣立田尾國中樂學班、資源班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

戶外教育實施計劃

一、依據：1. 特殊教育法。

2.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課程教材教法及評量實施辦法。

3. 國民中小學辦理戶外教育實施原則

二、目的：1. 培養學生休閒知能，妥善運用社區資源，豐富生活內涵。

2. 認識社區環境，瞭解自然、人文、史地的基本常識。

三、參加人員：本校樂學班與資源班同學

四、活動時間：114 年 10 月 23 日（星期四）下午 8 時至下午 4 時

五、活動地點：

六、活動行程：

時間	地點	內容	備註
0820-0930		車程	
0930-1100	太陽 2 館	導覽+影片 10：30	片長 25 分
1110-1230	白人牙膏	午餐+參觀	
1300-1430	旺梨山	參觀園區及草皮	雨天備案品皇咖啡
1430-1540		車程	

七、活動費用：無。

八、本計劃經校長同意後實施